

厦门农商银行“丰裕1号”人民币理财计划

更名及客户类型描述变更的公告

我司于2014年10月份自主研发了厦门农商银行“丰裕1号”人民币理财计划（以下简称“‘丰裕1号’产品”），针对机构客户发行，一年以来运作情况良好，为客户创造了稳健的回报。现“丰裕1号”产品拟针对个人客户进行发行，我司拟对产品名称及客户类型描述进行调整，现公告如下：

一、产品更名

根据“丰裕1号”产品相关规定，经协商理财产品托管人同意，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于2015年12月2日起，将我司发行的厦门农商银行“丰裕1号”人民币理财计划更名为厦门农商银行“丰裕”人民币理财计划（以下简称“‘丰裕’产品”）。此外，根据此更名，本公司对“丰裕”产品的产品说明书、客户权益须知、风险揭示书等文件的产品名称等内容进行修订和更新。原“丰裕1号”产品的所有债权债务关系由厦门农商银行“丰裕”人民币理财计划继承。

二、变更客户类型描述

“丰裕”产品销售文件将客户类型分为“谨慎型、稳健型、平衡型、进取型、激进型”五类，与我行针对个人客户发行的“普惠宝”系列理财产品的销售文件中客户类型描述不一致，为方便客户、统一规则，现将“丰裕”产品销售文件中对客户类型的描述统一变更为“谨慎型、稳健型、平衡型、成长型、进取型”五类，即原“进取型”、“激进型”变更为“成长型”、“进取型”，本公告生效前按原规则进行风险等级评定的客户类型自动对应变更为新的客户类型（详见下表），客户评分对应的风险特征及适合的产品类型不变：

分值范围	原客户类型	新客户类型	合适产品类型
小于等于 30	谨慎型	谨慎型	低风险产品
31-45	稳健型	稳健型	偏低、低风险产品
46-70	平衡型	平衡型	中等、偏低、低风险产品
71-85	进取型	成长型	偏高、中等、偏低、低风险产品
86-100	激进型	进取型	包括高风险级别在内的所有产品

上述更名及客户类型描述变更不改变产品的投资范围，对理财产品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符合理财产品合同的相关规定。上述更名及客户类型描述变更自2015年12月2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